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在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 26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分别以书面、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洪江游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洪江游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选举洪丽萍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二、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 5 人，成员为：洪江游(主任委员)、洪丽萍、芮守红、郑健钊、陈思东；

审计委员会 5 人，成员为：郑健钊(主任委员)、洪丽萍、张继承、陈思东、芮守红；

提名委员会 5 人，成员为：张继承(主任委员)、洪江游、洪丽萍、陈思东、郑健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5 人，成员为：陈思东(主任委员)、洪江游、洪丽萍、张继承、郑健钊。

以上各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三、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了加强公司销售管理，促进公司营销业务的大力发展，以更好地提高公司整体盈

利能力，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聘任洪江涛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洪丽萍、林德新为公司副总裁，聘任王勇为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聘任郑建凯为公司财务总监；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林德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聘任卢芳梅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以上人员的简历见后附件。

五、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理顺公司的组织架构及部门职能，提高经营效率及团队执行力，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及年度经营计划，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总部一级职能部门有董事会办公室、财务总部、采购总部、总裁办、人力资源总部、康芝学院、公共关系部、投资管理部、审计监察部、固定资产管理办公室、生产中心。一级业务单元有营销中心、药物研究院、医疗事业部、中山爱护、各生产基地及投资公司。

特此公告。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2 月 19 日

附件：简历

1. **洪江游先生, 公司董事长**,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64 年出生, 1988 年毕业于广东医药学院, 药学本科, 西药师, 制药工程师, 第五届、第六届海南省政协委员,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第六届委员会常委、农工党海南省企业总支部主委、农工党十五届中央专委会(生物技术与药学工作委员会)委员、广东省医药商会名誉会长、国际潮团总会第二十一届主席、海南省潮商经济促进会会长、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儿童用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公司主要创始人, 资深医药贸易、营销经理人; 曾任深圳市医药生产供应总公司西药师、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兼任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康大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宏程同兴投资有限公司执行(常务)董事、海南康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康大宏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三亚康大国际游艇航务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山爱护婴童健康科技研究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藏康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广州爱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海南联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爱护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686,997 股, 通过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鑫 202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932,500 股, 通过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1,464,595 股; 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妹夫李幽泉担任本公司董事, 妹妹洪丽萍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 弟弟洪江涛担任本公司总裁。

洪江游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 **洪江涛先生, 公司总裁**,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70 年出生, 1994 年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 大学本科, 广东省医药商会副会长; 曾任海南海文医药有限公司进出口部经理、香港协和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第一届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兼副总经理、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任职期间主要负责销售管理工作, 拥有丰富的医药领域知识和医药品牌管理、销售网络建设等营销经验; 现任本公司总裁; 兼任海南宏氏投资

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宏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壮丽彩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董事、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董事；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12,737 股，通过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269,595 股；姐姐洪丽萍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哥哥洪江游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姐夫李幽泉担任本公司董事。

洪江涛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3. 洪丽萍女士，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1993 年毕业于广东药学院药学系，副主任药师、执业药师；曾任职于东鑫制药（珠海）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兼任海南康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宏程同兴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海南康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恒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沈阳弘鼎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西藏宏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董事长、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董事长、三亚康大国际游艇航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6.38 万股，通过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63.48 万股；哥哥洪江游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弟弟洪江涛担任本公司总裁，姐夫李幽泉担任本公司董事。

洪丽萍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 林德新先生，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出生，金融学本科，中级经济师职称；曾任职于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已取得证券从业人员资格，

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林德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电话：0898-66812876

传真：0898-66812876

邮箱：honz168@honz.com.cn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

5. 王勇先生，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出生，2000 年毕业于湖北汽车工业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曾任职于美的集团、鹰牌控股等多家上市公司，负责企业内部营运管理及信息化建设，有丰富的企业内部管理经验；现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勇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6. 郑建凯先生，财务总监，中国国籍，1978 年出生，佛山科学技术学院金融学本科，中级会计师；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广东康芝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云南九洲医院有限公司董事、昆明和万家妇产医院有限公司董事；曾任美臣保险经纪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分管财务管理中心、资本管理部整体工作，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郑建凯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7. 卢芳梅女士，证券事务代表，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兰州

大学生态与环境生物学本科及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本科学历, 人力资源管理师, 助理会计师, 助理制药工程师; 曾任海南金芦荟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海南赞邦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嘉兴彼友利柔印美工制版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8年7月加入公司, 现任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人兼证券事务代表; 2009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 从事证券事务相关工作已有10年; 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卢芳梅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电话: 0898-66812876

传真: 0898-66812876

邮箱: honz168@honz.com.cn

通讯地址: 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